#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的影响为-5,306.50万元。
  - 2、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无异议。
  -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 1、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 关规定,考虑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回款周期、货币时间价值及公司融资成本等相 关因素, 基于对未来经济形式的判断, 为了更加合理反映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 失情况,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结合最新行业政策,对 公司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重新核定,通过充分参考同 行业上市公司对可再生能源补贴坏账准备的计提方式及平均计提比例,基于谨慎 性原则对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按照 3.5%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 账准备,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2、会计估计变更的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会计估计变更前,公司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 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 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低风险组合——可再生能源补贴基 金等,该组合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及能源局于2012年3月联合颁布的财建 (2012) 102 号通知《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辅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该款项由中 央财政提供资金,有政府信用为其背书保证,信用风险较低,不进行坏账计提。

##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会计估计变更后,对于低风险组合——可再生能源补贴基金等,考虑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回款周期、货币时间价值及公司融资成本等相关因素,基于对未来经济形式的判断,参照同行业对可再生能源补贴坏账准备计提方式及平均计提比例,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按照 3.5%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除以上会计估计变更,公司其他会计估计均保持不变。

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全体董事均同意本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需要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以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78,369.68 万元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使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 加计提 6,242.94 万元,减少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 5,306.50 万元。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也将对以后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为了更加合理反映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对会计估计进行了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需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加客观、公 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客观、真实的会计信息,符合 《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 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六、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的 审核报告》,审核意见为: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符 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 七、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